

宁县种子管理站文件

宁种管发〔2025〕14号 签发人：惠 伟

关于报送《2024年宁县复种马铃薯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》的报告

县财政局：

现随文报来《2024年宁县复种马铃薯项目绩效的自评报告》，
请审查。



宁县种子管理站

2025年8月20日印发

共印5份

2024 年宁县复种马铃薯项目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保障粮食安全要求，充分挖掘我县马铃薯生产潜力，不断发展壮大我县粮食产业生产能力，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，2024 年，我县紧扣省市关于耕地轮作试点工作要求，积极统筹谋划、广泛宣传动员、狠抓措施落实，全力开展了马铃薯复种试点工作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一、绩效目标下达情况

根据《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 2024 年耕地轮作试点实施方案及资金计划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下达我县麦（油）后复种马铃薯任务面积 2.5 万亩，补贴项目资金 375 万元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2024 年，省财政下达我县复种马铃薯补贴资金 375 万元，其中 275 万元用于招标采购马铃薯种薯。为了保障复种工作顺利开展，经请示县委、县政府分管领导同意，并经我局 2024 年 7 月 16 日局党组扩大会议讨论，将下剩 100 万元补助资金分解到相关 15 个乡镇，全部用于抓点示范，种植过程中的机械、人工、种子、肥料、农药、灌溉等费用的补助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在项目实施中，我们始终做到

了资金不截留、不挤占、不挪用，严格控制支出，成本全部控制在预算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合理使用资金，本着节俭、合理、高效的原则，每一笔经费支出必须由主管财务领导负责把关，签字审批，并经负责人同意后，按规定办理报账手续，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截至本年度7月底，共落实麦油后复种马铃薯面积2.514万亩，占下达任务的100.6%。特别在几十年不遇的伏旱之年，亩均最高单产达到了1495公斤，收益相对较好，对扩大粮食种植面积，拓宽轮作倒插复种作物种类，增加农民收入示范带动效果明显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数量指标：2024年，我县落实复种马铃薯种植面积25140亩，建成千亩示范点1个，300-500亩集中连片、综合技术配套示范点2个，100亩以上集中连片示范点4个；落实补贴资金195万元，支持农户和经营主体全力开展麦后马铃薯种植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：在资金落实过程中，我们通过物化补贴马铃薯种子、病虫害综合防治，资金补贴机械、人工、肥料、农药、灌溉等费用，保证了种植面积超额完成，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种植积极性；同时，通过使用优质良种、增施有机肥和农家

肥、秸秆还田、施用配方肥、深松整地、病虫害综合防治、铺设滴灌等措施，提高农业生产水平，增加农民收入，切实做到“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”。

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（1）经济效益：复种马铃薯平均每亩共计投入 1497 元，其中耕种费 190 元，种子 510 元，化肥农药 255 元，中耕除草 70 元，病虫害防治 27 元，收获（含机械和人工费）170 元，商品包装 80 元，其他 195 元。。

（2）社会效益指标：通过惠农政策的宣传普及，以及补贴资金和增产增效措施的落实，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复种马铃薯种植的热情和主动性、积极性高涨，这对我县农业产业发展，农民增收、保障粮食安全起到了极大地推动作用。

（3）生态效益指标：生产中，通过普及推广增施有机肥和农家肥、秸秆还田、施用配方肥、深松整地、治理撂荒地等综合措施，以及低毒低残留化肥农药等，助推了全县农田生态环境持续不断改善，推动了我县高质高效农业生产发展，从根本上保障了粮食安全。

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结合群众收入调查和技能培训等，我们对群众惠农政策知晓情况、群众对补贴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调查分析，据统计群众对补贴政策落实满意度达到了92%以上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

（一）生产动力不足。一是播种期正值我县干旱高温少雨期，保苗困难，加之后期阴雨较多，不利于薯块生长。二是马铃薯复种成本较高，群众投资困难，种植不积极。三是复种马铃薯对田间覆土、施肥、病虫害管理和机械化程度要求相对较高，群众商品意识不强，耕作管理比较粗放，对病虫害防治意识不够，生产商品薯较少，投入和产出差距较大。

（二）市场带动能力弱小。县域内没有马铃薯收购、加工企业，本地市场需求能力弱，激发、引导农户、企业、合作组织进行马铃薯规模化生产内动力不足。同时复种马铃薯成本较高，精细化管理要求高，影响效益的不确定因素较多，导致群众种植愿望不高。

（三）种源优势不明显。复种马铃薯对品种生育生长、抗逆性、产量和商品率要求较高，庆阳本地没有专业的马铃薯种薯生产基地，种源主要来源于外地，种源极为紧缺，优质、脱毒、抗病、高产的品种更是稀缺。

四、建议

（一）加大复种马铃薯试点推动机制。复种马铃薯种植模式在我县刚开始，在品种选择、种植密度、病虫害防治等关键技术措施上也处在摸索、总结阶段，建议在马铃薯复种上还应进行再试验示范、总结，逐步扩大推广种植面积。同时，加大项目资金投入，在确保试点区种植面积脱毒优质种薯的同时，加大机械、化肥、农药、灌溉等投入成本的补贴，确保复种马铃薯试点持续推进。

（二）突出产后服务保障。做好产前产中服务，各相关部门应联合行动，积极利用农业网络、信息平台、数字乡村网等功能齐全、传递快捷的信息服务平台，为广大群众及时提供生产、管理、销售、加工等信息服务，为规模化生产解决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销售“四保障四不愁”问题。

（三）注重轮作倒茬耕作习惯。轮作倒茬是提升地力，增加粮食产量和农民收益的一项重要措施，我县也一直有油菜茬复种大豆、玉米，麦茬复种大豆等耕作习惯，建议根据不同地域耕种作物习惯，加大复种面积。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

本自评结果与年度上报省市县各级结果一致，且数据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

2024年宁县复种马铃薯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
(2024年度)

转移支付（项目）名称			2024年复种马铃薯项目			
中央主管部门			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			
地方主管部门			甘肃省农业农村厅 甘肃省财政厅		资金使用单位	
资金投入情况 （万元）				年度预算数（A）	全年执行数 （B）	执行率（B/A）
			年度资金总额：	375	64	17.07
	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375	64	17.07
			地方资金			
			其他资金			
资金管理情况				情况说明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
			分配科学性	科学		
			下达及时行	及时		
			拨付合规性	合规		
			使用规范性	规范		
			执行准确性	准确		
	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严格落实		
	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已报账，部分待支付		
完 总 成 体 情 况 目 标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年内完成复种马铃薯种植面积2.5万亩，落实补贴资金375万元。			全年落实种植面积25140亩，占全年下达任务的100.56%，集中示范点8个、千亩示范点1个，500亩以上集中示范点2个、百亩示范点5个。-		
绩 效 指 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 值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 出 指 标	数量指标	推广麦（油）后复种	≥25000亩	25140亩	
		质量指标	病虫害绿色防控	全覆盖	全覆盖	
			集成绿色标准化技术模式	≥1项	≥1项	
			有具体实施方案	按批复严格执行	按照批复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	
		时效指标	进度数据报送	及时	按要求及时报送	
	效 益 指 标	经济效益指标	节本增效	≥5%	亩均增收1495元	
		社会效益指标	农业产业发展	可持续发展	拓宽了产业渠道，增加了农民收入	
			粮食安全	保障粮食安全	增加了粮食种植面积	
		生态效益指标	农业环境	持续改善	农田土壤结构不断改善、农业环境持续优化	
			耕地地力水平	持平或提高	持续提高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轮作倒茬	持续开展	我县轮作倒茬面积逐年增加、技术不断成熟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	≥85%	≥86%	
说明	无					

注：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，主管部]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、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年度的结转
结余资金等。
3. 全年执行数是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